

证券代码：603041

证券简称：美思德

公告编号：2024-027

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监事会会议”）于2024年05月17日（星期五）下午在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恒泰路8号汇智科技园A3栋之公司七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投票表决的方式召开，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于2024年05月17日以电话等方式发出，通知了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的全体监事和其他列席人员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和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监事会会议豁免通知时限要求。公司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。

公司本次监事会会议由公司监事宋琪女士召集和主持。公司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程序、召开程序以及参与表决的监事人数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的相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同意选举宋琪女士担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，任期与第五届监事会一致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；0票反对；0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年05月18日

附件：宋琪女士简历

宋琪女士，1964 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会计师，本科学历，毕业于东北财经大学会计系。1989 年至 1992 年就职于大连精密锻造有限公司；1993 年至 1999 年任大连滨连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；2000 年至 2001 年任上海麦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；2002 年至 2008 年任广东德美精细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德美化工”）监事；2008 年 6 月起任德美化工董事。2012 年 3 月起任本公司监事。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宋琪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，与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%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。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，不存在相关规定所要求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，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。